

# 投标邀请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韶关市华南先进装备产业园污水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项目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招标人为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企业自筹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韶关市华南先进装备产业园污水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项目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招标项目概况：

2.1.1、招标项目名称：韶关市华南先进装备产业园污水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项目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2.1.2、工程建设地点：韶关市曲江区

2.2、招标范围：本招标文件所附第五章“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规格书”对应全部设备的制造、供应及相关服务。

2.2.1、最高投标限价：¥16724700.00 元

备注：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总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对应的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2.2、技术规格：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五章“设备采购清单及技术规格书”。

2.2.3、交货地点：韶关曲江区项目现场

2.2.4、交货期：30 个日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相应的资质，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具体要求如下：

### 3.1.1 资质要求：

①投标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

②投标人应是拟投主要设备（风机、泵、压滤设备、除臭设备、臭氧设备）的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须提供由制造商出具的拟投主要设备权证明文件）；制造商与代理商同时参与投标申请的，只接受制造商的投标申请。

### 3.1.2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应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并提供相关网页查询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

②投标人已按照规定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16:00 北京时间，下同），前往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套，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7 月 日 10 上午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前往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指定开标室递交投标文件。

5.1.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联塑集团 (<https://www.lesso.com/>)、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http://www.gzep.com/>) 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http://www.gzep.com/>) 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迴龙路增沙街20号2.3楼

联系人：彭工

电话：020-83363613-2351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迴龙路增沙街20号2.3楼

联系人：鲁工

电话：020-83363613-2479

招标监督机构：广东联塑实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联塑工业村

电话：0757-23888348

2020年06月24日

